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安胜杰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1. 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29）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。

2. 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19 年度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年度审计服务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，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，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30）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。

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保利联合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：张曦、安胜杰、郭盛、魏彦、李立回避了本议案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保利联合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5日